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
15樓

承辦人:課程督學 陳筱婷

電話:3322101#7420

電子信箱: ciwas@ms. tyc. edu. tw

受文者:桃園市立草漯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2年9月13日 發文字號:桃教小字第1120090799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四 (376735100E 1120090799 ATTACH1.pdf、

376735100E 1120090799 ATTACH2. png)

主旨:轉知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原住民族語言臺北學習中心 112學年度第1期「族語學習班」招生一案,請鼓勵所屬踴 躍報名參加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(以下簡稱臺師大)112年9月8日師 大進字第112102546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協助強化原住民族語言師資教學專業知能,期有效提升 原住民族語言教學質與量,並增進族語傳承與發展之深度 與廣度,臺師大於112學年度持續辦理旨揭專班。
- 三、有關旨案相關事宜如下:
  - (一)報名期限:即日起受理報名至112年9月27日(星期三)中午12時止,相關招生訊息及報名資訊,請參考附件或至網站查詢(https://ntnucamp.sce.ntnu.edu.tw/allc/news/)。
  - (二)招生對象:有意願學習原住民族文化及語言者,或族語 教學老師等。







## (三)本案聯絡資訊如下:

業務承辦人:王靖旻小姐(電話:02-7749-5068);田
菀菲小姐(電話:02-7749-5879)。

2、電子信箱: scettlc@deps.ntnu.edu.tw。

四、檢附招生簡章及海報電子檔各1份。

正本:本市各市立高中(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(桃園美國學校除外)、本市公

私立各國中小(桃園美國學校除外)

副本:本局高級中等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國中教育科(含附件) 12023609413





